

中山大学医学院 2022 年以“申请-考核”制 招收博士研究生实施办法（广州实验室专项）

一、综合考核方式

采取线上面试的方式进行。

二、综合考核科目

基础英语（100 分）、专业英语（100 分）、专业知识（100 分）及综合能力（300 分），总分共 600 分。其中，综合能力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重点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掌握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情况以及是否具备作为博士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相关内容，考生通过PPT进行展示。

三、综合考核时间

2022 年 5 月中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四、综合考核办法

（一）面试由中山大学-广州实验室联合工作组组织专家考核小组，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其中博导不少于 3 人）；每名考生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60 分钟。面试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及录像。

（二）考核前考生须展示身份证原件和硕士学位证书（在读硕士为硕士学生证）。面试顺序在面试前随机抽号决定，考核小组对参加面试的考生逐个进行面试。

（三）考核具体方式、题型等由各考核小组确定，包括但不限于考核教师提问，考生当场回答和（或）加笔试的方式进行；必要时，考核教师可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

五、考核评分

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由考核教师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在评分前可召开面试考核小组会议，讨论对考生的考核评价意见。

六、录取

（一）原则上根据考生综合考核成绩，按专业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推荐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审核后，在学院网站公示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录取：

1. 未按规定参加面试者；
2.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3. 体检不合格者；
4. 提供不实报考材料，弄虚作假者。

七、其他

未尽事宜将遵照《中山大学-广州实验室联合培养专项计划 2022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山大学医学院 2022 年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2022 年医学院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工作调整的通知》及当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文件执行。

八、联系方式

（一）单位：医学院党政办公室

（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中山大学东校园格致园 3 号 1 单元 1105 室，邮编：510006

（三）电话：（020）83271560，联系人：冯老师

（四）邮箱：yxyky@mail.sysu.edu.cn

（五）网址：<http://szmed.sysu.edu.cn/>

中山大学医学院

2022 年 5 月 13 日